



上海復旦張江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Fudan-Zhangjiang Bio-Pharmaceutical Co., Ltd. *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第三季度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創業板」)乃為帶有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毋須有過往溢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可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的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人士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較高風險及其它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它資深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使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較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創業板發布資料的主要方法，為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為創業板而設的互聯網網頁刊登。上市公司一般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登付款公布披露資料。因此，有意投資的人士應注意彼等需閱覽創業板網頁，以便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的最新資料。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上海復旦張江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各董事(「董事」)對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本公佈載有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向公眾人士提供有關上海復旦張江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的資料。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正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2.並無遺漏其它事實，致使本公佈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3.本公佈所表達的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根據公平合理的基準及假設作出。

* 僅供識別

集團董事提呈本公司及下屬子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未經審核之第三季度業績報告。

管理層的討論及分析

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集團的營業額下調約為人民幣6,500,000元，而二零零二年同期則為人民幣15,400,000元。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營業額並沒有來自技術轉讓，全部均來自診斷試劑銷售，與其相比，去年同期的總營業額中約人民幣10,000,000元(佔總營業額約為65%)來自於技術轉讓收入，其餘的人民幣5,400,000元(佔總營業額約為35%)來自於銷售診斷試劑及提供相關的配套服務的收入。

與去年同期相比，本集團的診斷試劑銷售上升了20%，這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的銷售代理加強了宣傳和推廣活動。

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集團的成本及開支總額約為人民幣24,800,000元，而二零零二年同期則為人民幣19,800,000元。費用增加的原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投入更多的資源於研究和開發活動所致。

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集團錄得股東應佔虧損約人民幣14,100,000元，而二零零二年同期則約為股東應佔利潤約人民幣1,400,000元。

業務回顧

本集團的主要研發項目繼續按計劃積極推進。於上半年度，除成功完成重組人白細胞介素1受體拮抗劑(rhIL-1Ra)年度項目的臨床前研究工作、光動力新藥5-氨基酮戊酸鹽(ALA)(按原料藥和製劑藥分別申報)項目的臨床試驗申報工作外，於回顧期期間，更完成主治骨質疏鬆症的人體甲狀旁腺激素衍生物重組體(rhPTH)項目的臨床申報工作。預期治療關節炎的重組人可融性TNFR75融合蛋白(Etanercept)項目、中藥藥物淡糖、光動力治療藥物海姆卜芬等，也將於年內陸續申報進入臨床。這有賴於本集團管理層及各僱員的努力，將有助加快業務的發展步伐。

本集團的多個研發項目均獲得政府資助，除上半年度，rhIL-1Ra項目成功獲得上海市科學技術委員會人民幣500,000元的資助外，於回顧期期間，共數項技術再度獲得上海市科學技術委員會及浦東新區科技局合共人民幣2,900,000元的資助。其中包括本集團參股的上海先導藥業公司的兩個項目，獲得上海市科學技術委員會及浦東新區科技局合共人民幣1,100,000元的資助。其中亦包括本集團所控股的上海靶點藥物有限公司獲得上海市科委的科技重大課題資助人民幣1,000,000元。本集團得到市政府的頂力支持，為本集團帶來更充裕的資金，增強研究及開發能力，使本集團業務得以更穩健的發展。

本集團的子公司上海摩根談國際生命科學中心有限公司，於本年度9月與臨沂新時代藥業有限公司正式簽署協定，將一項技術黴酚酸酯(Mycophenolate Mofetil)以人民幣5,000,000元轉讓給對方。雖然本集團現時已致力於長期研發策略，但本集團亦將一些不適合於長期發展的項目轉讓，以作短期收益，維持本集團有足夠的現金流，以支持未來的發展。

為保障所開發之產品，本集團一直重視知識產權的保護，繼上半年已取得47項外觀專利及申請4項發明專利之外，於回顧期期間亦申請6項發明專利。其中，本集團參股公司上海先導藥業公司於本年度九月前共申請4項發明專利，而本集團控股的上海靶點藥物有限公司亦申請1項發明專利。

回顧期內，本集團的唐氏綜合症產前篩查系統項目，已順利獲得「藥品生產許可證」，其後仍需獲國家食品與藥品監督管理局頒發的產品批文，預計明年可正式投入生產，這將加速本集團項目的產業化。而該產品的總經銷權，已於本年度五月三十日授予江蘇先聲藥業有限公司。

於二零零三年十月，由於公司購買了由談家楨先生所持有的上海摩根談國際生命科學中心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權，本公司所持有上海摩根談國際生命科學中心有限公司的股權比例由62.5%增加至68.75%。

前景

本集團的研發項目治療關節炎的重組人可融性TNFR75融合蛋白(Etanercept)項目、中藥藥物淡糖、光動力治療藥物海姆卞芬等，也將於年內陸續申報臨床研究。預期將於明年，多個項目將陸續獲得進入臨床研究，這足以證明本集團於研發領域上的實力。

此外，預期唐氏綜合症產前篩查系統正式投產後，將為集團帶來更穩固的收入，為逐步走向研究與產業化並重的方向奠下了堅實的基礎。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除在創業板配售的H股之外，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由二零零二年八月十三日起（即本公司股份在創業板上市之日）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的期間內概無任何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股份的行為。

董事、行政總裁及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本公司的董事、行政總裁或監事或彼等的配偶或十八歲以下的子女概無獲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授予任何權利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或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行使該等權利。

董事、行政總裁及監事於本公司股份的權益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7及8部分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規定列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或(c)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0條至5.58條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董事、行政總裁及監事及彼等各自聯繫人於本公司及其相關法團的股份或債券權益(如有)如下：

董事姓名	股份類別	持有的 內資股數目	身份	權益 類別	持有內資股 所佔百分比	約佔持有 股份的百分比
王海波	內資股	51,886,430(長)	實益持有人	個人	10.13%	7.31%
蘇勇	內資股	18,312,860(長)	實益持有人	個人	3.58%	2.58%
趙大君	內資股	15,260,710(長)	實益持有人	個人	2.98%	2.15%
方靖	內資股	5,654,600(長)	實益持有人	個人	1.10%	0.80%

附註：「長」指長倉。

主要股東

據董事所知，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除本公司董事、行政總裁或監事以外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或好倉，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2及3部分予以披露的人士載列如下（以下股份權益及好倉就是董事、行政總裁及監事作出披露外所披露的權益）：

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所持有 股份數目	身份	權益類別	佔各股本 類別的 百分比	佔股本 總額的 百分比
上海醫藥(集團)總公司	內資股	139,578,560 (長)	受控制 法團權益	企業	27.26%	19.66%
上海市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內資股	139,578,560 (長)	實益持有人	企業	27.26%	19.66%
中國通用技術(集團) 控股有限責任公司	內資股	130,977,816 (長)	實益持有人	企業	25.58%	18.45%
上海張江(集團)有限公司	內資股	105,915,096 (長)	受控制 法團權益	企業	20.69%	14.92%
上海張江高科技園區 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內資股	105,915,096 (長)	實益持有人	企業	20.69%	14.92%
復旦大學	內資股	30,636,288 (長)	實益持有人	企業	5.98%	4.31%
Shanghai Industrial Investment (Holdings) Co., Ltd.	H股	70,564,000 (長)	受控制 法團權益	企業	35.64%	9.94%
S.I. Pharmaceutical Holdings Ltd.	H股	65,856,000 (長)	實益持有人	企業	33.26%	9.28%
SIIC Medical Science and Technology (Group) Limited	H股	4,708,000 (長)	實益持有人	企業	2.38%	0.66%
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	H股	12,600,000 (長)	受托人 (不包括 無條件 受托人)	企業	6.36%	1.78%

本公司授出的購股權詳情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三日，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根據購股權計劃，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執行董事或全職僱員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可獲授購股權，在購股權計劃訂明的條款及條件下認購本公司股份。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或同意授出任何購股權予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任何執行董事或全職僱員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

聯席保薦人權益

根據本公司、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國泰君安」）及倍利證券（香港）有限公司（「倍利」）於二零零二年八月十二日訂立的保薦人協議，國泰君安及倍利已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獲委任為本公司的聯席保薦人及收取由二零零二年八月十三日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擔任本公司聯席保薦人的費用。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國泰君安的一間同集團附屬公司擁有合共1,324,000股本公司H股。除上述者外，國泰君安、倍利、彼等的董事、僱員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任何證券中擁有任何權益。

競爭權益

除下列圖表所披露外，概無本公司的董事、管理層股東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在與本集團的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上海市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	業務性質	股權
上海通用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藥物製造	40%
江西南華醫藥有限公司	藥物零售	50%
上海制藥（蘇丹）有限公司	藥物製造	55%
上海禾豐制藥有限公司	藥物製造	50%
上海第九制藥廠	藥物製造	100%
上海長征富民金山制藥有限公司	藥物製造	65%
上海福達制藥有限公司	藥物製造	70%
安徽華氏醫藥有限公司	藥物製造	67%
上海華氏制藥有限公司（附註1）	藥物製造	100%
上海華氏醫藥高科技實業發展有限公司	引進藥物及研發化學及仿製藥物	100%
馬鞍山市華氏醫藥有限公司	藥物貿易	50%
安徽省華金氏蕪湖有限公司	藥物貿易	80%

中國通用技術(集團)控股有限責任公司

被投資公司	業務性質	股權
海南同盟藥業有限公司	藥物製造	49%
海南三洋藥業有限公司(附註2)	藥物製造	65%
中國醫藥保健品進出口總公司	藥物貿易	100%
雲南通用善美制藥有限公司	藥物製造	51%

上海張江高科技園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	業務性質	股權
美聯生物技術公司	研究基因模式	49.47%
上海國家生物醫藥基地醫藥銷售有限公司(附註3)	藥物銷售	75%
上海張江迪賽諾科技產業有限公司	醫藥中間體生產銷售	51%

附註：

1. 鬱慶華(非執行董事及上海市醫藥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獲上海市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提名及委任為上海華氏制藥有限公司董事會主席。
2. 張立強(非執行董事及中國通用實業公司的副總經理)獲中國通用實業公司提名及委任為海南三洋藥業有限公司董事會主席。
3. 方靖(非執行董事)獲上海張江高科技園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提名及委任為上海國家生物醫藥基地醫藥銷售有限公司董事。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的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潘飛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翁德章先生、程霖先生組成。

審核委員會已與公司管理層審核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實務，與董事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包括審閱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的第三季度報告。

綜合損益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營業額		1,568	4,133	6,546	15,423
其它收益		879	55	2,335	200
收益總額		<u>2,447</u>	<u>4,188</u>	<u>8,881</u>	<u>15,623</u>
成本及開支					
銷售成本		(856)	(1,799)	(4,954)	(7,570)
研究及開發		(5,922)	(2,367)	(11,168)	(7,159)
分銷成本		(615)	(332)	(1,678)	(1,211)
行政開支		(2,166)	(1,423)	(6,711)	(3,846)
其它經營開支		(248)	(51)	(327)	(56)
成本及開支總額		<u>(9,807)</u>	<u>(5,972)</u>	<u>(24,838)</u>	<u>(19,842)</u>
其它收入		<u>889</u>	<u>2,044</u>	<u>2,510</u>	<u>5,547</u>
經營(虧損)／溢利		(6,471)	260	(13,447)	1,328
融資成本		—	—	—	—
應佔聯營公司					
稅前虧損		<u>(724)</u>	<u>—</u>	<u>(956)</u>	<u>—</u>
除稅前(虧損)／溢利		(7,195)	260	(14,403)	1,328
稅項	2	<u>(373)</u>	<u>(68)</u>	<u>(301)</u>	<u>(252)</u>
除稅後(虧損)／溢利		(7,568)	192	(14,704)	1,076
少數股東權益		<u>264</u>	<u>152</u>	<u>569</u>	<u>350</u>
股東應佔(虧損)／溢利		<u>(7,304)</u>	<u>344</u>	<u>(14,135)</u>	<u>1,426</u>
每股(虧損)／溢利 (人民幣元)	3	<u>(0.0103)</u>	<u>0.0005</u>	<u>(0.0199)</u>	<u>0.0025</u>

1. 會計政策及編制基準

在編制該未經審核綜合損益表時所采用的主要會計政策，是與編制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時所采用者一致。該未經審核綜合損益表是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制的，該準則包括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發布的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報表按歷史成本法編制，惟按公平值列示的可出售投資除外。

該未經審核綜合損益表是以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的綜合基準編制。附屬公司是指本集團擁有逾半數投票權權益或可控制其營作的實體。於附屬公司控制權轉讓至本集團當日合並其賬目，惟於控制終止當日不再合並。所有集團內公司間的交易、結餘及未變現盈餘會對銷，除非成本不能追回，否則，未變現虧損亦會對銷。在有需要的情況下，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作出改變，以符合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政策。

2. 稅項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	(8)	—	(31)
遞延稅項支出	(373)	(60)	(301)	(221)
	<u>(373)</u>	<u>(68)</u>	<u>(301)</u>	<u>(252)</u>

本公司須繳付中國所得稅，而適用的一般所得稅率為33%。由於本公司獲確認為高新技術企業，故其有權享有獲減免所得稅至15%。因此，本公司須按應稅額的15%計提所得稅。

附屬公司須按照中國所得稅法納稅，而適用的所得稅稅率為33%。由於在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期間（二零零二年：零），附屬公司並無應課稅收入，故附屬公司於此期間內並無作出所得稅撥備。

3. 每股（虧損）／盈利

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的每股（虧損）／盈利，是根據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的股東應佔未經審核虧損約人民幣7,304,000元和14,135,000元（二零零二年股東應佔未經審核盈利：人民幣344,000元和人民幣1,426,000元）及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的加權平均的已發行股份710,000,000股及710,000,000股（二零零二年：625,869,565股及562,307,692股）計算。

由於該等期間內並無具攤薄作用的普通股，故並無計算分別截至二零零二年及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的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4.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的中期股息(二零零二年：零)。

5. 股東資金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資本公積 人民幣千元	法定 盈餘公積 人民幣千元	法定公益金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利潤/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 的結餘	53,000	5	1,675	1,103	11,248	67,031
有關二零零一年的股利	—	—	—	—	(7,950)	(7,950)
發行新股	18,000	115,009	—	—	—	133,009
期內溢利	—	—	—	—	1,426	1,426
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 的結餘	<u>71,000</u>	<u>115,014</u>	<u>1,675</u>	<u>1,103</u>	<u>4,724</u>	<u>193,516</u>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的結餘	71,000	115,014	1,709	1,120	4,054	192,897
期內虧損	—	—	—	—	(14,135)	(14,135)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 的結餘	<u>71,000</u>	<u>115,014</u>	<u>1,709</u>	<u>1,120</u>	<u>(10,081)</u>	<u>178,762</u>

承董事會命
主席
王海波

香港，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十二日

本公佈將自刊登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載於創業板網站內。